

嘉南藥理大學學生兵役業務執行計畫

民國 110 年 1 月 8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8 月 20 日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申請緩徵作業要點辦理。
- 二、內政部 108 年 4 月 26 日役男出境處理辦法辦理。
- 三、內政部 108 年 7 月 26 日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辦理。
- 四、教育部 109 年 7 月 23 日專科以上學校學生申請儘後召集作業要點辦理。
- 五、內政部役政署 110 年 10 月 13 日大專校院在學緩徵作業注意事項辦理。
- 六、後備指揮部 111 年 3 月 18 日 111(112)年度後備軍人緩、逐、儘召作業協調會會議資料辦理。
- 七、本校實際狀況需要。

貳、目的：

為確實維護學生受教及其安心就讀權益之目的。在學役男於每學期開學後及就讀期間，依相關作業規定及流程辦理緩徵及儘召，以避免發生兵役徵集、儘後召集及廢止其核准依法徵(召)集之。

參、實施對象：

- 一、本校在學役男年齡在 19 歲以上(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
- 二、已役畢學生。

肆、實施要點：

- 一、提供同學便捷之兵役資訊平台，有效推動兵役相關作業。
- 二、確實在作業規範期程內完成名冊，上傳役政署緩徵系統或函送縣(市)後備指揮部。
- 三、維護學生兵役資訊網及公告欄，提供最新資訊。
- 四、利用多元管道(包括新生研習、班級幹部會議、導師研習、學務通報、導師月報、及班代群組等)宣導兵役相關資訊。
- 五、即時有效解決學生兵役問題，暢通諮詢管道。

伍、作業要領：

一、緩徵：

- (一)每學期在學役男【新生及復學、轉學(系)生】應於註冊截止日起 30 日內，依規定申辦緩徵並按學生戶籍地，分別繕造「申請緩徵學生名冊」(如附表 1)，上傳至內政部役政署「在學緩徵作業系統」。

(二)申辦流程：

1. 新生

- (1)至學校首頁登入「新生入學專區/網路註冊資料上傳系統」上傳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如附表 2。
- (2)依步驟完成各項資料填寫後，進入「學務登錄系統/兵役」點選兵役狀況，填寫相關資料，如附表 3。
- (3)若具免役、替代役、已服役或為現役軍人者，務必上傳證明文件或退伍(結訓)令、軍人身分證等照片，如附表 4。

2. 復學、轉系生

- (1)進入學生資訊網/學生兵役資料登錄，查看或修正兵役資料，如附表 5。
- (2)若兵役狀況變更具免役、替代役、已服役或為現役軍人者，則須列印「學生兵役資料表」除粘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外，必須再附上證明文件或退伍(結訓)令、軍人身分證等影本。

3. 轉學生

- (1) 進入學生資訊網/學生兵役資料登錄，填寫兵役資料並列印簽名，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繳交至軍訓室，同附表 5。
- (2) 若具免役、替代役、已服役或為現役軍人者，必須再附上證明文件或退伍(結訓)令、軍人身分證等影本。

4. 五專制學生

- (1) 配合役政署「及齡男子兵籍調查」，每年 10 月份通知 19 歲徵兵及齡前一年學生實施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以便建立兵籍資料。
- (2) 依當年徵集年次(即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通知及齡學生進入學生資訊網/學生兵役資料登錄，填寫兵役資料並列印簽名，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繳交至軍訓室，同附表 5。
- (3) 若體位已判定具免役、替代役者，則須再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 (4) 每學期同大學制在學役男於註冊截止日起 30 日內，繕造「申請緩徵學生名冊」(同附表 1) 上傳至內政部役政署「在學緩徵作業系統」。

5. 申請緩徵學生名冊作業注意事項，如附表 6。

6. 結合教務處註冊組新生、復學、轉(系)生註冊須知提供學生兵役資料登錄填寫，如附表 7。

7. 學生兵役申辦作業流程圖，如附表 8。

- (三) 復學、轉學(系)生不論是否降轉，考量學生就讀之系科將影響其日後抽籤之軍種兵科，均須重新辦理。
- (四) 如學生未完成「兵役業務」申請或逾時辦理者，其後續衍生兵役問題，概由學生自行負責。
- (五) 日間(進修)部學生如年齡逾 33 歲仍未畢業者，不得辦理。

(六) 暫緩徵集

若「申請緩徵學生名冊」已上傳「緩徵系統」經核定前或尚未上傳，而學生已收到徵集令時，得由本校出具「暫緩徵集用證明書」(如附表 9)，交由學生本人(或家屬)併同徵集令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辦理。

二、延長修業年限：

延修生，應於每學期註冊截止日起 30 日內，依申請學生之戶籍地，繕造「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如附表 10) 上傳緩徵作業系統辦理。

三、緩徵原因消滅

- (一) 休學、退學、經開除學籍或中途離校學生應於學生離校日起 30 日內，繕造「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上傳緩徵系統，故每月分別於月初及中旬辦理 2 次。
- (二) 如期畢業學生免造送「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
- (三) 提前畢業學生應於學生離校之日起 30 日內，繕造「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上傳緩徵系統。
- (四) 於預定畢業日期後離校學生，應於學生離校之日起 30 日內，繕造「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上傳緩徵系統，以利役政單位註記學生未取得學位。
- (五) 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名冊，如附表 11。

四、儘後召集第 2 款(以下簡稱儘召)：

- (一) 每學期在學學生【新生及復學、轉學(系)生及完成二階段軍事訓練】具後備軍人或補充兵身分者，應自學期正式上課日起 2 個月內，依規定申辦儘召作業並按學生戶籍地分別繕造「儘後召集申請學生名冊」(如附表 12)，函送縣(市)後備指揮部。
- (二) 申辦流程：(同緩徵申辦流程)
- (三) 復學生、轉學(系)生如有影響原核准修業年限者，均應重新申請辦理儘後召集。
- (四) 如學生未完成「兵役資料」填寫者，其後續衍生兵役問題，概由學生自行負責。
- (五) 暫緩召集

若尚未辦理或已辦理「儘後召集申請學生名冊」，而學生已收到教育召集令時，得由本校出具「延長修業學生免除本次教育、點閱、勤務召集證明書」(如附表 13)，交由學生本人(或家屬)併同召集令向戶籍所在地縣(市)後備指揮部辦理。

五、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

- (一)延長修業年限學生，應於第 1 學期註冊日起 1 個月內(依後備指揮部當年度後備軍人緩、逐、儘召作業協調會會議資料而定)繕造本校「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如附表 14)，函送縣(市)後備指揮部，辦理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
- (二)若尚未辦理或已辦理「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學生已收到教育召集令時，作法同上條文(五)。

六、儘後召集原因消滅：

- (一)休學、退學、經開除學籍或中途離校之學生，應於學生離校之日起 30 日內，繕造本校「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學生名冊」(如附表 15)，函送縣(市)後備指揮部，廢止其儘後召集核准。
- (二)畢業(於預期畢業日期者)免造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名冊。

七、奉派或推薦出國：

- (一)學生奉派或推薦出國申請(如交換學生或實習等)，須於出國前 40 天提出申請並填具「具有役男身份因奉派或推薦出國申請書」及「家長同意暨保證書」(如附表 16、17)到軍訓室辦理。
- (二)繕造「出國名冊」(如附表 18)並檢附「具有役男身份因奉派或推薦出國申請書」、「家長同意暨保證書」及相關證明影本資料，函文至學生戶籍地縣(市)政府審核。
- (三)若學生經核定延長其緩徵期限後，因故取消出國，須函文向學生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敘明役男因故取消奉派或推薦出國。
- (四)奉准出境學生，其出境期限至核准期限截止，最長期限不得超過一年。
- (五)役男出國作業申請流程，如附表 19。
- (六)延長修業年限申請
 1. 申請出境期限超過原核定緩徵期限，應繕造「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同附表 10)上傳緩徵系統(無須依學生戶籍地分別繕造)。
 2. 若學生經核定延長其緩徵期限後，因故取消出國，亦須透過緩徵系統再次報送「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變更緩徵期限。

陸、兵役訊息宣導：

- 一、軍訓室網頁建置兵役專區，提供兵役業務相關資訊。包括緩徵(緩徵原因消滅、緩徵延長修業年限)、儘後召集(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二階段軍事訓練、替代役、役男出境(國)、兵役 Q&A、役政法規及文件下載等。

二、開學前

- (一)配合教務處註冊組日間(進修)部「新生及復學、轉學生註冊」時，提供學生填寫兵役資料訊息及網頁。
- (二)配合所辦理之「新生及轉學生說明會」說明如何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相關作業。
- (三)於「新生班導師說明會」，說明兵役相關重要通知及如何辦理緩徵、儘後召集相關作業
- (四)運用各項集會適時實施 ROTC 招生宣導鼓勵同學加入國軍，並請導師轉達或運用群組公告週知。

三、學期間

- (一)透過多元管道【如兵役專區、學務通報、導師月報、導師群組、日間(進修)部班代 Line 群組、電子郵件、班代會議及公告欄、電視牆等】，轉達役政署需宣導事項，及提醒在學役男任何兵役相關訊息。
- (二)利用「導師期中研習」，說明兵役相關重要通知及如何辦理緩徵、儘後召集相關作

業。

(三)運用各項集會適時實施 ROTC 招生宣導鼓勵同學加入國軍，並請導師轉達或運用群組公告週知。

柒、如有未竟之事宜，則另行補充修訂之。

捌、本計畫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於軍訓室網頁，修正時亦同。

附表 3

歡迎 驗證 宿舍 兵役 生理 完成

學校需要幫您辦理兵役緩徵，現在需要您填寫相關資料，請詳實填寫

兵役狀況

- 未服役
- 現役
- 替代役
- 免役
- 除役
- 其他
- 已服役

最高畢業學歷：
國中

畢業日期：
--

畢業學校：
OO高中畢業
含(國英韓美) 例:OO高中畢業 或 OO高中肄業

畢業系科：

上一步 下一步

附表 4

歡迎 驗證 宿舍 兵役 生理 完成

村/里：
OO里
請填寫身分證上的戶籍資料

鄉：
12
「鄉」只能填數字

聯絡電話：
市話號碼

行動電話：
行動電話

證明文件照片：


刪除照片 上傳照片

須上傳證明文件照片區分如下：
• 已服役者，請上傳退伍(結訓)令。
• 免役、替代役、除役者，請上傳相關證明資料。
• 現役軍人，請上傳軍人身分證。

上一步 下一步

嘉南藥理大學 學生兵役資料表

◎學籍資料

人文暨資訊應用學院·大學部二年制·社會工作系·社工110B

入學日期: _____

學 號: _____

姓 名: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兵役資料

身分區分: 新生 在校生已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視同已服役) 轉學生 復學生

申請種類: 轉系生(原 _____ 系 _____ 年 _____ 班 _____ 號)

未服役

現役

替代役

免役

除役

其他

已服役 軍種: _____ 階級: _____

發文文號: _____ 本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核准文號: _____ 本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學歷資料

最高畢業學歷: 大學 _____ 最高學歷畢業日期: 105.06

畢業學校名稱: 實踐大學 畢業 _____ 畢業系科名稱: 行銷管理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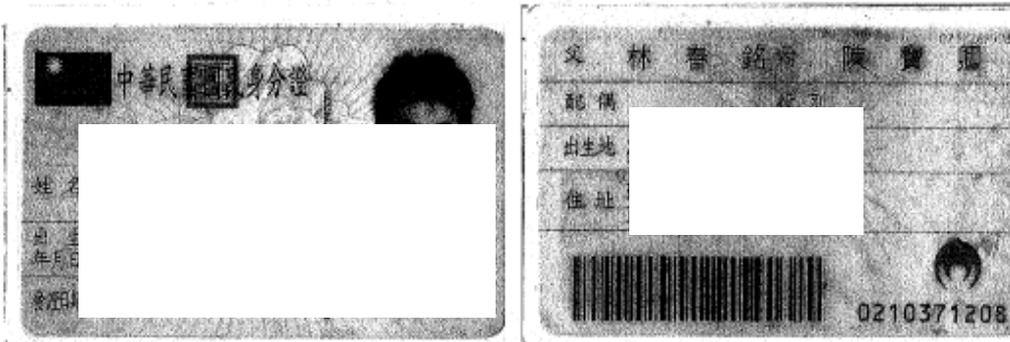
◎戶籍資料

戶籍所在地: (縣市) 台南市 _____ (市區/鄉鎮) 永康區 _____ (村里) 正強里 _____ (鄰) 36 請填寫身分證上的戶籍資料

聯絡電話(1)家用電話: _____

聯絡電話(2)行動電話: _____

◎證件資料



◎其他: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2)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已役者: (1)身分證正反面影本。(2)退伍令正反面影本(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證明影本)。

※其他附件請黏貼於背面

以上個人資料若有不實,造成兵役相關問題,本人將自行負責。

學生簽名

蓋章處: _____



嘉南藥理大學申請緩徵學生名冊作業注意事項

- 一、依內政部役政署 110 年 10 月 13 日大專校院在學緩徵作業注意事項辦理。
- 二、在學學生兵役年齡在 19 歲以上滿 18 歲之翌年 1 月 1 日起除已由直轄市、縣(市)徵兵檢查會判定免役體位者外，均應申請緩徵。
- 三、造送名冊應注意事項如下：

區分	注 意 事 項
新生 (五專 學制)	1. 「系科年級」欄位，須填註完整全名。 2.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1 月 31 日(第 2 學期入學之學制)或 6 月 30 日。 3. 「備考」欄位，須加註「新生」。
復學生	1. 「系科年級」欄位，須填註完整全名。 2. 「入學日期」欄位，須填註復學日期。 3.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1 月 31 日或 6 月 30 日。 4. 「備考」欄位，須加註「復學生」。
轉學生	1. 「系科年級」欄位，須填註完整全「系科年級」欄位，請填註完整全名。 2.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1 月 31 日(第 2 學期入學之學制)或 6 月 30 日。 3. 「備考」欄位，須加註「轉學生」。 4. 日間部轉入進修，須加註「日間部轉進修部」，反之亦同。
轉系 (科)生	1. 「系科年級」欄位，須填註完整全名。 2.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1 月 31 日(第 2 學期入學之學制)或 6 月 30 日。 3. 「備考」欄位，須加註「轉系(科)生」。 4. 在學緩徵作業系統於徵兵機關核定申請緩徵名冊，建立在學緩徵註記時，會終止前 1 筆未結束之緩徵註記，故不用造送緩徵原因消滅名冊。
延修生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1 月 31 日或 6 月 30 日(逐學期或逐學年繼續辦理緩徵)。
學碩士 一貫學 程學生	俟學生學士班緩徵原因消滅，惟仍在就讀碩士班時，再為其報送碩士班剩餘修業年限之「申請緩徵學生名冊」，並請於「備考」欄位加註「學碩一貫學程」。
奉派或 推薦出 國學生	1. 「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申請返國期限。 2. 「備考」欄位，須加註「役男因奉派或推薦出國，緩徵期限變更」。 3. 申請出境期限超過原核定緩徵期限，延長修業年限日期須填至其申請返國期限。 4. 嗣後須再以公文檢附相關證明，向學生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出境核准。 5. 若因故取消出國時 (1)「預定畢業日期」欄位，須填註預定畢業之年 6 月 30 日。 (2)「備考」欄位，須加註「役男因故取消奉派或推薦出國，緩徵期限變更」。

嘉南藥理大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暨進修部新生註冊須知

- 一、[日間部新生網路註冊說明](#)：
 (一) 係對上的學校，就各位網路登錄註冊及日後學生資訊網的帳號，請妥為保存。
 五、[新生網路註冊各單位業務重要資訊](#)：(詳細資訊請掃描 QR code 或逕至各系辦業務單位網址瀏覽，如有疑義請電洽學校總機 06-2664911 轉各相關業務單位)

項目及業務單位聯絡分機	QR code 及重要資訊簡錄
<p>新生學籍基本資料 教務處註冊組 1124-1130、1149</p>	<p>1. 登錄及填寫新生學籍基本資料。 2. 電腦上傳註冊相關資料，檔案格式：JPG/BMP/GIF 檔【8MB 以下】。 2. 對照正面半身照片：製作數位學生證及學籍系統所需。 3. 身分證正、反面。 4. 入學學歷證件，【畢業證書或歷年成績改善證書證明書】。 5. 【註冊入學等運者，請上傳學歷知乙紙、單級技術士證或國際性安全、國性的技能競賽獲獎證明】。</p>
<p>報名申請 https://reurl.cc/W3YvWk</p>	<p>QR code 及重要資訊簡錄</p>
<p>兵役資料【女生免填】 军训室(吳先生)1584</p>	<p>1. 兵役資訊系統不支援 IE，請使用 Chrome，網址：http://192.192.45.206/register/sub.html。 2. 「戶籍地住址」，請依身分證背面之地址詳細填寫。 3. 若具免役、替代役、已服役或為現役軍人者，請附上傳證明文件或退伍令、軍人身分證等照片，以便核對。</p>
<p>學分抵免 https://bit.ly/2sMsmHk (原班申請者，請於開學前) 專業科目：請洽各系系辦 通識科目：遠東教育中心 7000、7003-7004 https://bit.ly/2s8CbKH</p>	<p>1. 僅限首次入學與本校屬職聯理修課程新生申請，改請務必詳閱本校科目學分抵免辦法。 https://bit.ly/3fu58Xi 2. 111 年 8 月 1 日起開放，請至學生資訊網「或修資訊」→「學分抵免申請」，按序選擇列印藍色單據，並可逕向各系(二)或各系職聯理修課程學分抵免課室，於 8 月 16 日前，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註冊組。</p>

嘉南藥理大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復學生復學通知

民國 110 年 12 月 XX 日

- 一、查貴生申請休學經核准在案，至 111 年 1 月休學期滿，應於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復學，請於 1 月 12 日(星期三)到校辦理復學手續；如擬繼續休學，請勾選下表覆函(附件一)後回傳，傳真號碼：(06)3663589、(06)2661937，並來電確認本報是否收件(06)2664911 分機 1124(依法令規定休學年限為二年，屆滿後不得再申請休學)；以上規定逾期未辦者，不再通知，本校即依學則規定報請退學。
- 二、**具延修生身分之休學生**，欲復學者**注意事項**如下：
 (一) 請務必於 1 月 12 日前先回傳覆函(附件一)，俾便安排報到作業流程。
 (二) 現場報到及選課。
 三、上述各辦理日期，如為因應疫情，本校將配合政府政策做滾動式修正，屆時請留意教務處最新公告。
 三、其他相關業務：
 (一) **軍訓室**：復學生(男)須辦理兵役檢徵(備召(退伍或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請務必上網填寫「學生兵役資料表」列印，並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前繳交(或郵寄)至軍訓室(B101)。
 1. 「學生兵役資料表」填寫及列印
 2. 操作流程：進入學生資訊網→輸入學號及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字號)→點選兵役資訊→輸入資料→存檔→列印下來簽名→浮貼相關證明資料。
 3. 請注意，登錄地址務必填寫「戶籍地住址」(身分證上之地址)，不是「通訊住址」。
 4. 浮貼相關證明資料如下表：

基本必備資料	其他佐證文件
<p>身分證正反面影本</p>	<p>●未服役者：無(身分證正反面即可) ●已服役者：退伍令或(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證明影本) ●替代役者：替代役退役證明影本 ●國民兵役：國民兵役證明影本 ●免役者：免役證明影本 ●現役者：軍人證影本 ●其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p>

2. 如未繳交而影響檢徵、備召辦理，若造成在學期間被徵召入伍或申請出國時被列管不能出國，不得有誤。
 3. 有兵役相關問題請洽詢軍訓室莊教官 06-2664911 分機 1584。

嘉南藥理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入學報到註冊須知(草案)

※轉校生應提供 COVID-19 檢驗報告，詳情請參閱各系最新公告。
 ※轉校生別、學歷、級別及分數須檢卷(繳交學務處自行下載並繳交備查件內完成)。

- 一、**報到時間、地點及相關事項**
 (一) 報到時間：110 年 2 月 10 日(星期四)9:00 (請依標準時間報到)
 (二) 報到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四樓
 (三) 報到當天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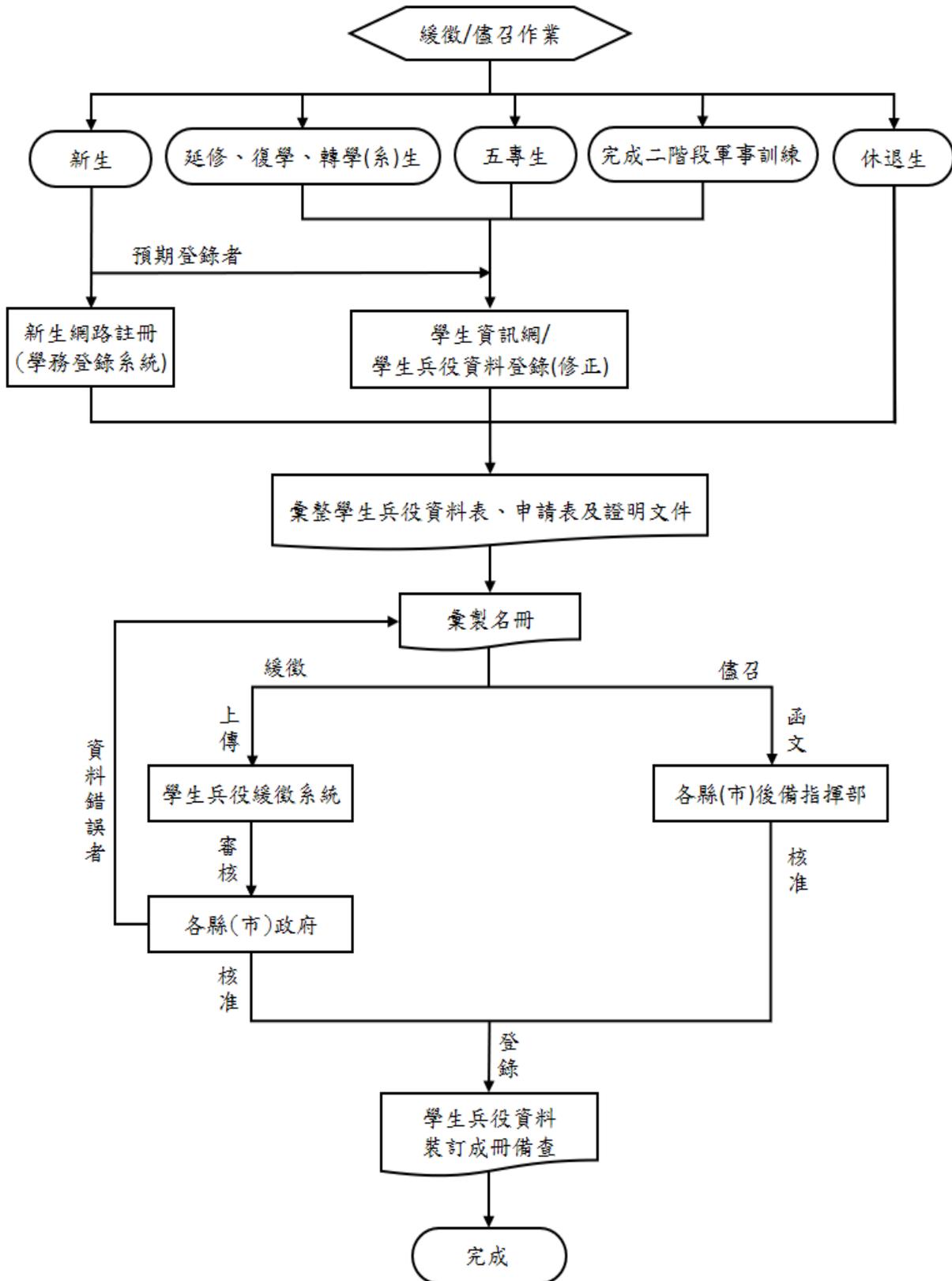
時 間	辦 理 事 項	備 註
8:40 至 9:00	報到及領取資料袋(含親歷)	填寫相關資料
9:00 至 9:50	繳表繳冊，各單位業務說明(含通識學分抵免說明)	繳交註冊資料
9:50 至 12:00	辦理學分抵免(電腦教室)	備齊英文歷年成績單正本(份及中文歷年成績單正本 3 份，並附上為英文系別、學校及聯絡電話(原校或原系科負責教授課程，須檢附原校或原系科申請書)

- (四) 報到時應繳交資料：請將應繳資料依下列順序放入資料袋中。
 四、**填寫兵役資料(男兵免填)**
 (一) 請於上網填寫兵役資料並列印「學生兵役資料表」，於報到當天交給工作人員送交軍訓室(B101)由軍訓室審核備案。
 (二) 未繳交或未影響檢徵、備召辦理，造成在學期間被徵召入伍、教育召集或申請出國時被列管不能出國時，不得有誤。
 (三) 兵役狀況確實未服役、現役、替代役、免役、除役、已服役(包括軍種、層級)身分別點選。
 (四) 若已服役退伍或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者或為替代役、國民兵役、免役及現役者，須附上述、除、免役或現役等相關證明資料影本。(請參考下表)
 (五) 「學生兵役資料表」填寫及列印(請用 Chrome 瀏覽器進入網頁)
 1. 操作流程：進入學生資訊網(網址：<https://reurl.cc/ASXooQ>)→輸入學號及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字號)→點選兵役基本資料登錄→輸入資料→存檔→列印下來簽名→浮貼相關證明資料。
 2. 請注意，登錄地址務必填寫「戶籍地住址」(身分證上之地址)，不是「通訊住址」。
 3. 相關證明資料如下：

基本資料(每人影須浮貼)	另須檢附佐證資料(影本)者	學生資訊網登入
<p>身分證正反面影本</p>	<p>1. 已服役者：退伍令影本或(完成四個月軍事訓練證明) 2. 替代役者：替代役退役證明影本 3. 國民兵役：國民兵役證明影本 4. 免役者：免役證明影本 5. 現役者：軍人證影本 6. 其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p>	

(六) 有兵役相關問題請洽詢軍訓室莊教官 06-2664911 分機 1584。

嘉南藥理大學學生兵役申請作業流程圖



嘉南藥理大學 學生申請暫緩徵集用證明書

姓 名		入學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籍所在地			
就讀系（所）科			
證 明 內 容	<p>學生已收受徵集令，惟因下列因素申請暫緩徵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經完成註冊且合於緩徵要件（無緩徵作業要點第七點第一項各款規定之一），因學校申請緩徵學生名冊、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名冊正在辦理中者：本證明書有效期限為開具後三個月內。</p> <p><input type="checkbox"/>應屆畢業學生因故未畢業而仍具有學籍者：本證明書有效期限至次學期註冊截止之日起一個月止。</p>		
備考	<p>一、依學生符合暫緩徵集條件情形，於選項中勾選其一。</p> <p>二、如有緩徵作業要點第八點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核予暫緩徵集登記。</p>		

查上述學生在學情形符合暫緩徵集條件，特先出具此證明書，如有虛偽情事，願負妨害兵役治罪條例之責。
(單位核章)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 ○ 月 ○ ○ 日

附表 12

附件一

嘉南藥理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儘後召集申請學生名冊

正式上課日：1100913

製表日期：1100914

編號	學號	姓名	身分證編號	出生年月日	階級	戶籍所在縣市 鄉鎮市區	預定畢業 日期	核定結果	備考
範例	○○○	○○○	A123456789	○○○/○○/○○	○○	○縣○市○區	○○○/○○/○○		

承辦人：○○○

後備指揮部：

電話：06-2664911轉○○○○

嘉南藥理大學

延長修業學生免除本次教育、點閱、勤務召集證明書

姓 名		入學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編號	
原核准儘後召集日 (原預定畢業日)	年 月 日	學制	
戶籍所在地	縣市	鄉鎮市區	
就讀系(所)科	學院	系(所)科	
證 明 內 容	本證明書為前經核准儘後召集至預定畢業日之大專校院學生，因故未能畢業，且有延長修業之需要，經學校教務單位(或學系、所)確認有修業之事實，但尚未辦理註冊者；本證明書有效期限至本次召集令之報到日止。		
備 考	一、如有儘後召集作業要點第七點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免除本次召集作業。 二、檢附本次召集令正本(影本)。		

查上述學生在學情形符合免除本次召集，特出具此證明書，如有虛偽情事，願負妨害兵役治罪條例之責。

(單位核章)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附表 14

附件一

嘉南藥理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儘後召集延長修業年限申請學生名冊

正式上課日：1100913

製表日期：1100914

編號	學號	姓名	身分證編號	出生年月日	階級	戶籍所在縣市 鄉鎮市區	預定畢業日期	核定結果	備考
範例	○○○	○○○	A123456789	○○○○○○○	○○	○縣○市○區	○○○○○○○		

承辦人：○○○

後備指揮部：

電話：06-2664911轉○○○○

附表 15

附件三

嘉南藥理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學生名冊

製表日期：1100914

編號	學號	姓名	身分證編號	出生年月日	階級	戶籍所在縣市 鄉鎮市區	消滅原因	離校日期	備考
範例	○○○	○○○	A123456789	○○○○○○○	○○	○縣○市○區	退學	○○○○○○○	
範例	○○○	○○○	A123456789	○○○○○○○	○○	○縣○市○區	休學		

承辦人：○○○

後備指揮部：

電話：06-2664911轉○○○○

嘉南藥理大學具有役男身份因奉派或推薦出國申請書

申請人	班級			學號			
	姓名			連絡電話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出國來文字號	年 月 日 字第 號						
出國時間	○年○月○日起 至 ○年○月○日止	出國地點		出國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團體 領隊	職稱	
						姓名	
出國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受訓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比賽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工讀 <input type="checkbox"/> 交換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在台聯絡人	姓名		
	電話						
系所導師 (帶隊教練)				系所主任			
辦理事項	1.彙整名冊及證明文件函送所在地縣(市)政府審核。 2.縣(市)政府核准後,即通知學生。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來函(公文) <input type="checkbox"/> 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嘉南藥理大學具有役男身分因奉派或推薦出國學生名冊

科 系	○○○系			
姓 名	○○○			
出 生 年月日	○○/○○/○○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A123456789			
戶籍地址	○○市○○區○○ ○○里○○路○巷 ○號			
奉派或推薦 機關團體	嘉南藥理大學			
出國原因	文化交流			
出國地點	○○大學			
出國時間	○年○月○日起 至 ○年○月○日止			
直轄市、 縣(市)政府 審核意見				
備 考				
合 計 1 名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一、本名冊由學校以電腦自行繪製使用。

二、依學生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區分繕造，由學校分別函送各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

嘉南藥理大學在學役男出境申請須知

申請類別	條件與限制	檢附文件	申請流程	作業期限
奉派或推薦出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奉派或推薦出國(含大陸地區)研究、進修、表演、比賽、訪問、受訓或實習等原因申請出境者。 最長不得逾一年，且返國期限截止日，不得逾國內在學緩徵年限。 以研究、進修之原因申請出境者，每一學程以二次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國申請書。 家長同意及保證書。 出境(國)學生名冊。 推薦相關公函等證明文件影本。 國外學校入學許可相關證文件或出國同意函等影本。 役男護照影本。 	填寫「出國申請書」、「家長同意及保證書」(軍訓室/兵役專區網頁下載)→經導師(或帶隊教練)核章→系主任核章→檢附相關文件→軍訓室辦理	出國前 40 天
推薦出國留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育部推薦出國(含大陸地區)留學者。 得依其出國留學期限之規定辦理，其就學年齡不得逾 30 歲。(就讀學校需教育部所採認者為限) 	同上	同上	同上
修讀雙聯學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學役男修讀國內大學與國外大學合作授予學士、碩士學位之課程申請出境(含大陸地區)者。 最長不得逾二年。 其核准出境就學，依每一學程為之，且返國期限截止日，不得逾國內在學緩徵年限。(就讀學校需教育部所採認為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國申請書。 家長同意及保證書。 出境(國)學生名冊。 國外學校入學許可相關證文件或出國同意函等影本。 役男護照影本。 	同上	同上
出國就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役男申請出境至國外就學者。 應取得國外學校入學許可。赴香港或澳門就學役男，準用之。 	同上	同上	同上
大陸地區就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役男申請出境至大陸地區就學者。 應取得教育部所採認大陸地區大專校院正式學歷學校及科系入學許可。 	同上	同上	同上
短期出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項以外原因經核准出境(含大陸地區)者，每次不得逾四個月。 	同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上內政部役政署網站「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辦理。 列印核准通知單連同護照攜帶出境即可。 	出國前一個月

凡經戶籍地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核准出境者，可至內政部役政署系統查詢並列印出境核准通知單。內政部役政署網址 <https://www.nca.gov.tw/>。